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申请

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1年1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终止挂牌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21年2月18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1020061的《受

公告编号：2021-012

证券代码：835457

证券简称：建科集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理通知书》。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9日